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李昭慶  
電話：7112422#218  
傳真：7112373  
電子信箱：iloveepc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社頭鄉舊社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902020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彰濱工業區（鹿港、線西兩區）地圖（電子檔1個）（0202074A00\_ATTCH1.tif）

主旨：函轉經濟部工業局彰濱工業區服務中心（鹿港、線西兩區）周遭海域水深危險，不宜從事水上活動，惠請貴校廣為宣導勿至該（彰濱）工業區鄰近水域戲水，以維護人身安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6月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06662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區域為填海造陸開發而成，周圍海域水深危險且多暗流，為維護師生安全，務請加強宣導。
- 三、另因應端午連續假期及暑假假期將至，請學校利用集會、班會及家長聯繫等方式提醒學生注意水域安全，並配合辦理以下水域安全宣導措施：
  - （一）請各班級導師利用班級LINE群組，轉知假期戲水安全相關訊息，提醒同學前往從事水域活動時，一定要選擇安全地點，不要靠近危險區域，且學生應有家長陪同，避免單獨出遊，以防範溺水事件發生。

學生事務處 收文:109/06/11



1090001658

有附件



(二)請將水域安全宣導及自救救生、游泳等概念納入學校年度行事曆及課程計畫中，並輔導各類科課程教師將旨揭概念融入其適宜課程中，以深化學生自救防溺知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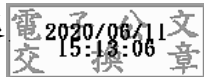
(三)有關水域安全宣導資料，可至教育部體育署學生水域運動安全網(<http://www.sports.url.tw>)下載使用。

四、請學校重視水域安全宣導，透過各種管道強化提醒校外戲水各項防範與注意事項，並強調「多一分準備，少一分遺憾」，如此方能充分享受戶外活動之樂趣，減少意外事件發生。

五、檢附彰濱工業區（鹿港、線西兩區）地圖供參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